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地點：建工校區行政大樓 7 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吳校長忠信

紀錄：孫莞媚

出席人員：115 學年度校務發展委員會委員（應到人數 47 人、實到人數 39 人、請假 6 人、缺席 2 人，詳如簽到簿）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確認通過，執行情形洽悉。

一、114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115 年 6 月 3 日召開）

提案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本校組織規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 115 年 6 月 17 日 114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並以 115 年 7 月 6 日高科大人字第 1153101069 號函報教育部，嗣經教育部 115 年 7 月 27 日臺教技(二)字第 1150068692 號函核定及考試院 115 年 8 月 26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155991249 號函核備。另本案業於 115 年 8 月 20 日以公務電子郵件公告本校各行政、學術單位及教職員工周知。

二、114 學年度第 1 次臨時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115 年 6 月 11 日召開）

提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有關建工校區捷運 Y8 聯合開發規劃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 115 年 6 月 17 日 114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為本校旗津校區職務宿舍臨路前 2 棟建物，擬變更使用用途為「國際海事人才培育基地」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15 年 9 月 22 日 115 學年度第 1 次校園規劃委員會討論通過。
- 二、有關旗津職務宿舍因屋齡老舊窳陋，擬先就臨路前 2 棟建物，因應學校整體發展規劃需要，於前揭會議決議變更用途定位為「國際海事人才培育基地」。
- 三、未來規劃 ROT 模式辦理公開招標，由廠商進場投資建築物裝修方式辦理。
- 四、現有旗津職務宿舍坐落土地所有權為高雄市，建物所有權為中華民國，本校為管理機關，目前使用執照及謄本用途為教職員住宅，一併供參。
- 五、如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

- 一、請修正計畫執行期程，使各階段工作安排符合實際作業需求。本案修正後通過，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 二、附帶決議：本案以 ROT 模式為優先規劃方向，惟實際合作方式得視後續招商情形及廠商合作意願，彈性調整。倘有廠商願意透過捐贈或其他合作模式共同投入人才培育，不以 ROT 模式為限，以利促進多元合作及人才培育之推動。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第一校區尚未取得文大用地規劃及徵收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關於高雄新市鎮特定區後期發展區之文大用地，查現行都市計畫書圖文大用地供本校使用，其中部分尚未取得開闢之文大用地，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自 114 年起已多次函請本校表示用地需求；教育部另於 114 年 6 月 17 日臺教技(二)字第 1142301377 號函表示，因本校已有多項校區開發計畫及經費需求，爰無法提供土地取得經費支持。

- 二、本校前於 113 年 11 月 19 日、114 年 6 月 30 日、7 月 8 日、10 月 20 日及 115 年 4 月 17 日函復國土署，表示仍有校地使用需求、請維持現階段文大用地劃設，具體開發計畫(時程、面積及經費來源等)將報請教育部同意後辦理。
- 三、依據 115 年 7 月 21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104 次會議紀錄決議，本校應儘速提出具體之開發期程及財務計畫，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用地取得作業，該土地將納入高雄新市鎮特定區第三次通盤檢討作業，評估土地使用檢討，以保障私有土地所有權人之權益。
- 四、國土署續以 115 年 8 月 3 日國署更字第 1151151492 號函，請本校提供文大用地納入區段徵收之評估進度、報請教育部核處情形、需地期程及面積等具體用地需求計畫，或請表明有無校地需用。
- 五、綜上，為維持學校財務運作之健全發展，並釐清第一校區未取得文大用地之取得及開發必要性，有關該土地使用規劃及取得事宜，提請討論。
- 六、如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 議：本案依下列內容通過，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 一、考量土地取得成本及既有校地開發容量，現階段不再規劃取得第一校區周邊尚未取得之文大用地；未來如有新增建物需求，優先利用既有校地及可用容積進行整體規劃。
- 二、為維持本校停車場、圍牆及周邊設施使用完整性，現有向台糖承租之臨路三角形土地（約 0.9 公頃），原則上持續租用。

提案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有關本校「燕巢校區智慧科技學院大樓新建工程」申請撤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 114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會議紀錄及 114 年度第 8 次總務處處務會議討論通過。
- 二、本案原為「燕巢校區電資學院大樓新建工程」計畫案，前經 112 年 6 月 7 日 111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112 年 6 月 19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園規劃委員會，以及 112 年 6 月 28 日 111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同意將併校前推動之原計畫轉型更名，並在原核定

之 7 億 8,460 萬元工程經費（含校配合款）額度內，規劃興建總樓地板面積約 13,000 平方公尺（約 4,000 坪）之地上 5 層、地下 1 層建築物，供高瞻科技不分系學程、能源與冷凍工程系、車輛工程系等三系所教學行政使用，並預留五大校級研究中心與一樓貴重儀器存放空間，修正為「燕巢校區智慧科技學院大樓新建工程」計畫案。

三、本案原核定總工程經費為 8 億 1,660 萬元（含教育部補助 7 億 2,660 萬元、學校自籌 9,000 萬元；項目包含工程經費 7 億 8,460 萬元及家具設備費 3,200 萬元）。計畫目前已完成可行性評估初稿及教育部第一階段審查意見回覆稿，主體工程尚未發包。

四、基於校園永續發展、師生安全及政府公帑之有效運用，暫緩並停建燕巢校區智慧科技學院大樓，中止計畫原因如下：

（一）基地位處山坡地與泥岩地質，存在水保安全疑慮：本案興建基地位於山坡地，基地下地質屬泥岩，具有遇水易軟爛、穩定性差之特性，工程於施工期間及日後建物維護均面臨重大地質災害與邊坡坍塌等潛在風險，水土保持安全存有疑慮。

（二）營建工料雙漲，校務基金負擔增加：因營建工料雙漲，經技術服務廠商依現行物價與法規重新評估，本案總工程經費已增至新臺幣 8 億 7,290 萬元（若考量實際市價更將高達 10 億 5,565 萬元，學校自籌金額將達 3 億 2,905 萬元），未來發包可能面臨多次流標或預算不足之風險，不符政府公帑有效運用原則。

（三）學校空間布局策略調整，提高資源效益：為配合國家重點產業發展，本校未來對於教學與研究空間之需求仍屬殷切。惟經整體策略評估，本校未來空間布局戰略將首要聚焦於第一校區與楠梓校區之深化發展，以期與周邊科學園區建立更緊密之產學合作與研發連結。

五、經審慎評估校內各校區多項重大興建計畫及新增產業園區營運規劃，未來替代方案規劃改於第一校區新建產學研大樓（學術聚落），原系所空間需求將透過現有校舍整併活化與新大樓建設滿足，使資源效益極大化。

六、如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續提校務會議審議。俟決議通過後層報教育部、行政院核定及解除列管；計畫撤案奉核後，接續辦理勞務契約變更或終止結算；並依校務發展需求滾動調整本校新興工程計畫預估順序及預計辦理期程。

決 議：

一、照案通過，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二、後續報教育部時，請敘明本案撤案係基於本校整體發展及資源有效運用之考量，並非停止校園建設，請教育部支持本校依整體校務發展需求，於其他適當校區規劃推動之新建工程及空間開發計畫。

肆、校外委員建議及主席裁示

一、深化國際海事人才培育與友邦合作

周委員建議：旗津校區國際海事人才培育基地可結合我國友邦於海洋科技、海事工程、輪機、造船及水產養殖等領域之人才需求，拓展國際培訓合作。除教育部相關資源外，亦可評估外交部及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國合會）之相關計畫，並優先探討與帛琉、馬紹爾群島及吐瓦魯等國家合作之可行性。

主席裁示：

請海科處處長邀集相關海事及海洋領域學院院長，共同研議具體合作項目，並洽詢國合會及外交部相關國際合作計畫，結合本校既有海事、漁業及水產養殖之研究與教學成果，進一步盤點適切之合作國家與對象、人才培訓模式及可運用資源，研擬具體推動方案，積極拓展國際人才培育合作。

二、加強與中央研究院南部院區及其他研究機構之合作

- （一）謝委員建議：學校應掌握捷運黃線及周邊產業發展契機，強化校園空間資源與城市發展之連結，並持續拓展與高雄、屏東及澎湖等地區之合作。
- （二）周委員建議：應善用本校多校區、工程技術人才及產業合作網絡等優勢，深化與中央研究院南部院區之合作，並整合資源，聚焦南臺灣產業特色及發展需求，推動具競爭力之研究領域與特色研究中心；另可持續深化與國立成功大學、高雄醫學大學等學術及研究機構之合作，提升整體研究量能與學術影響力。

主席裁示：

請研發長規劃聯繫中央研究院南部院區相關主管，安排拜訪及合作洽談，盤點雙方研究優勢、人才及設備等資源，研議具體合作項目與後續推動方向，並評估可共同申請之研究計畫、產學合作及特色研究中心等合作模式，作為後續推動跨機構合作之依據。

三、強化校園建設整體規劃及校務資訊傳播

譚委員建議：重大工程應於前期規劃階段，完整評估使用需求、工程經費、執行期程及周邊設施影響，以降低後續變更設計及工程延宕所衍生之額外成本。尤其建工校區捷運聯合開發案，應妥善評估施工期間對校園交通動線、停車需求及師生使用空間之影響。此外，建議學校強化校務資訊傳播，善用校友網絡分享校務發展成果及正面訊息，增進校友對學校發展之了解與認同，並減少資訊落差。

主席裁示：

本校將持續推動各項校園建設，並於工程規劃及執行過程中，妥善評估施工影響，盡力降低對師生教學、研究及校園生活之衝擊。有關校務資訊傳播，已請公關中心積極彙整校務活動及重要發展成果，透過校友群組等多元管道加強分享，擴大校務資訊傳播效益，增進校友對校務發展之了解與認同。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6 時 00 分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5學年度第1次校務發展委員會簽到表

主席：吳校長忠信

紀錄：孫莞媚

時間：2026/10/14 15:00

✎ 出席名單，共 47 人，實到 39 人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者
國立成功大學智慧半導體及永續製造學院講座教授兼副院長	校外委員	周明奇	周明奇
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副執行長	校外委員	謝文斌	謝文斌
華洲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校外委員	譚本榮	譚本榮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退休校長	校外委員	林仁益	(請假)
校長室	校長	吳忠信	吳忠信
副校長室	副校長	李嘉紘	李嘉紘
副校長室	副校長	柯博昌	柯博昌
副校長室	副校長	李慶章	李慶章
副校長室	副校長	俞克維	(請假)
教務處	教務長	陳永忠	林子詠(代)
學務處	學務長	羅光閔	羅光閔
總務處	總務長兼任綜業處長	林建良	謝秉銓(代)
研發處	研發長兼任永續長	戴鴻傑	戴鴻傑
產學處	產學長	鄭瑞鴻	鄭瑞鴻
國際事務處	國際事務長兼任管理學院院長	楊景傳	楊景傳
財務處	處長	姚名鴻	姚名鴻
海洋科技發展處	處長	李家銘	李家銘
教推與經管處	處長	蘇國瑋	蘇國瑋
創新創業發展處	處長	林志學	林志學

秘書室	主任秘書	李憶甄	李憶甄
人事室	主任	張麗玲	張麗玲
主計室	主任	江淑惠	江淑惠

工學院	院長	陳勝一	陳勝一
電資學院	院長	洪盟峯	李孝貽（代）
智慧機電學院	院長	林恒勝	歐士輔（代）
水圈學院	院長	鄭安倉	鄭安倉
海事學院	院長	周建張	周建張
海商學院	院長	戴輝煌	戴輝煌
商業智慧學院	院長	傅振瑞	傅振瑞
外語學院	代理院長	賴俊吉	賴俊吉
創新設計學院	院長	翟治平	翟治平
共同教育學院	院長	林世凌	林世凌
基礎教育中心	副教授	柳秀英	柳秀英
土木系	教授	黃忠發	（請假）
機電系	教授	謝其昌	
電機系	教授	李俊宏	李俊宏
海洋環境工程系	教授	王琳麒	王琳麒
造船及海洋工程系	教授	連長華	（請假）
觀光系	教授	劉志興	劉志興
資管系	教授	陳世智	陳世智
海休管理系	教授	楊翰宗	楊翰宗
應日系	教授	洪心怡	洪心怡
工業設計系	副教授	張祥唐	張祥唐
總務處	職員代表	林純慧	（請假）
學生代表	學生代表	李晉睿	（請假）

學生代表	學生代表	蔡秉霖	蔡秉霖
學生代表	學生代表	陳誼蓁	

✎ 列席名單，共 5 人，實到 5 人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者
總務處資管組	組長	鄭天玉	鄭天玉
總務處資管組	組員	葉瀚容	葉瀚容
總務處校園規劃組	組長	潘建南	潘建南
研發處	副研發長	陳日恒	陳日恒
研發處校務品保組	組長	林宗輝	林宗輝